

关于上海远望航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 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3年9月12日裁定受理上海远望航运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2023年9月18日指定上海普世万联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远望航运有限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李新宇；联系电话：021-52988666 转 8100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523号金虹桥国际中心I座3层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年9月26日